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6-024

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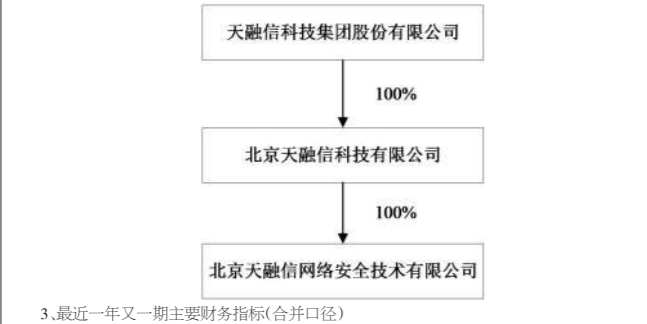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9日、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融信网络”)2026年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在上述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2026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1. 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 成立日期:1995年11月6日
 -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11号楼1层101
 - 法定代表人:李雪莹
 - 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万元
 - 主营业务: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关联关系:全资孙公司
 - 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信用状况良好,无外部评级
2. 被担保人相关情况



3. 最近一年又一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6,374.55	641,658.04
负债总额	313,131.10	300,209.60
净资产	333,021.67	340,360.29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营业收入	22,438.38	257,852.55
利润总额	-17,076.35	5,331.88
净利润	-8,132.48	9,339.91

4. 经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天融信网络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5月13日,公司与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北京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融信网络向该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2026年度,公司为天融信网络经合同约定的担保总额度为140,0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专户中存款余额为52,015.07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天融信网络的累计担保余额为72,015.07万元,剩余可用担保总额度为67,984.93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总额度,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务人: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 保证最高额度,人民币20,00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 6.1 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时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 6.2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最后到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 6.3 前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依主合同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 6.4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借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费,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 6.5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6年度,公司为天融信网络提供担保总额度上限为14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55%;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72,015.0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为天融信网络提供担保外,不存在任何其他形式的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6-025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 14:30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龙光世纪海畔LCC写字楼6楼1407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雪莹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连麦路1188号三楼层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185,861,549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185,861,549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量(股)	85,09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朝晖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列席3人。
2. 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85,043,522	99.5596	808,827	0.4351	9,300	0.0053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85,337,822	99.7180	514,827	0.2769	9,300	0.0051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85,337,822	99.7180	514,827	0.2769	9,300	0.0051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85,043,522	99.5597	802,427	0.4317	15,900	0.0086

5. 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 赎回价格:100.945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5月22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

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5月21日

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5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博瑞转债”将于2026年5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34.74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的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9452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1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博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博瑞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现就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博瑞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瑞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1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85,035,022	99.5550	810,627	0.4361	16,300	0.008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选举张朝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634,637	99.3396	是
13.02	《选举吴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873,609	99.4682	是
13.03	《选举杨静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634,593	99.3396	是
13.04	《选举李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634,592	99.3396	是
13.05	《选举ANG HOCK GUAN(洪福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633,581	99.3390	是
13.06	《选举王晋滔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4,633,602	99.3391	是

2.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选举董国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4,775,973	99.4157	是
14.02	《选举王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4,895,574	99.4800	是
14.03	《选举李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4,776,574	99.416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51,418	58.9095	514,827	40.3613	9,300	0.7292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57,218	35.8449	802,427	62.9085	15,900	1.2466
4	《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436,618	34.2299	829,227	65.0096	9,700	0.7605
5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51,818	35.4215	807,427	63.3005	16,300	1.2780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6

转债代码:118004 转债简称:博瑞转债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博瑞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一)转股天数:自起息日2026年1月4日至2026年5月22日(算头不算尾)共计138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365/100×2.5%=138/365×0.9452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9452=100.9452元/张

(四)赎回流程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博瑞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博瑞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2026年5月22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2026年5月22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中国证券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委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登记持有人相应的“博瑞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部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5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5月22日起,本公司的“博瑞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证券信息所得税扣缴情况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博瑞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所得税,征收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9452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7562元人民币(税后)。可转债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3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5月14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26国金证券CP005	债券简称	072610093
发行日	2026年5月13日	起息日	2026年5月13日
兑付日	2027年5月13日	期限	360天
计划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簿记建档利率	1.51%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 中国货币网, <http://www.chinamoney.com.cn>;
2. 上海清算所网站, <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15日

名称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	01289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人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一峰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明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张明

新任简历:因工作原因

离任时间:2026年05月14日

聘任公司其他工作人员情况:-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注册:-是

注:张明先生将继续担任我司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产品的基金经理。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15日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计787人,代表股份数量217,045,5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311%(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179,453,879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库存股1,850,500股,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数量50,545,8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80人,代表股份数量166,499,6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389%;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783人,代表股份数量200,260,2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057%。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九项议案,每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00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奋斗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拟作为公司“奋斗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3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4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2,014,935股,未参与本议案投票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163,113,8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632%;反对5,5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56%;弃权42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13%。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63,113,8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632%;反对5,5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56%;弃权42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13%。

2. 00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奋斗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拟作为公司“奋斗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3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4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2,014,935股,未参与本议案投票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163,071,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381%;反对5,56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99%;弃权45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2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63,071,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381%;反对5,56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99%;弃权45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20%。

3. 00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作为公司“奋斗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3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4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2,014,935股,未参与本议案投票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163,163,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5%;反对5,48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85%;弃权44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1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63,163,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5%;反对5,48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85%;弃权44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17%。

4. 00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11,255,4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323%;反对3,24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66%;弃权944,9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11%。

5. 00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11,217,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146%;反对5,24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81%;弃权580,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73%。

6. 00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11,194,1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041%;反对5,37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48%;弃权47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1%。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94,408,8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781%;反对5,37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23%;弃权47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6%。

7. 00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10,994,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121%;反对5,62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36%;弃权42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3%。

8. 00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追索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李雪莹女士、孔继阳先生、吴亚刚先生、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奋斗者”第一期(2024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47,418,468股,未参与本议案投票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163,596,3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094%;反对5,63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04%;弃权45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02%。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63,296,3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043%;反对5,63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51%;弃权45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06%。

9. 00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11,283,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454%;反对4,89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1%;弃权864,9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85%。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94,498,5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29%;反对4,89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452%;弃权864,9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19%。

四、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余江炫先生、蒋庆哲先生、刘伟先生以及已离任独立董事吴建华先生向股东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各独立董事提交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2026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参考市场标准,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说明。

董事会向股东会报告了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相关内容已在《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予以披露。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2. 律师姓名:郭佳、李莎莎

3. 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及其持股计划在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行为和决策过程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审议表决及实施或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案件均已采取回避措施,不存在应回避而未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	------	-----	--------------------	------